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襄政办发〔2022〕32号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开发区，县直各部门，驻襄各单位：

经县政府研究确定，现将县长、副县长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杜斌代县长：主持县人民政府全面工作。

周建民常务副县长：负责县人民政府常务工作，负责县政府机关、财税金融、应急管理、规划和自然资源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行政审批、教育科技、国防动员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：县政府办公室（县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、县人民政府台港澳事务办公室）、县财政局、县应急管理局（县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）、县自然资源局（县规划局）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（县政务信息管理局）、县

教育科技局、县采购中心、县城市建设投资公司。

协助县长联系县审计局。

联系：县人武部、县税务局、县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县消防救援大队、县档案馆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公务员局、县关工委、人行襄汾县支行、临汾银保监分局襄汾监管组、县农商行、县万都村镇银行、各银行及保险等驻襄分支机构。

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葛晋洁副县长：负责法治政府建设、公安、司法、信访等方面的工作。

主管：县公安局。

分管：县司法局、县信访局、县公安交警大队。

联系：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武警襄汾中队。

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李晓斌副县长：负责开发区建设管理、发展改革、工业和信息化、交通运输、生态环境、商务、统计、能源产业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：襄汾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县粮食局）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（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、县民营经济发展促进局）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、县商务局（县促进外来投资局）、县统计局、县能源局、县城集体工业联合社、县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。

联系：县工商联、襄汾公路管理段、国网襄汾供电公司、

襄汾邮政分公司、中国移动襄汾县分公司、中国联通襄汾县分公司、中国电信襄汾县分公司、襄汾火车站、襄汾西站、襄汾高速公路收费站。

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张海荣副县长：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、市场监管、农业农村、水利、林业、供销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（县人民防空办公室、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）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农业农村局（县乡村振兴局）、县水利局、县林业局、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、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、县畜牧发展中心、县现代农业发展中心、县农业机械发展中心。

联系：县气象局、七一水库管理处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襄汾管理部、襄汾烟草专卖局。

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樊国琴副县长：负责卫生健康、文化和旅游、民政、退役军人事务、融媒体、妇女儿童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：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、县文旅局（县文物局）、县民政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县融媒体中心、陶寺遗址发展中心、县疾控中心。

联系：县总工会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科协、团县委、县妇联、县文联、县委党史研究室、丁村民俗博物馆、县红十字会、新华书店襄汾有限公司。

完成县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县长、各副县长在各议事协调机构所担任的职务，随新的分工作相应调整。

为加强配合、确保县政府工作有序开展，在县政府副县长之间实行 AB 角制度。分管副县长外出期间，由对应的 B 角代行相关工作职责。具体 AB 角安排如下：周建民常务副县长与李晓斌副县长互为 AB 角，张海荣副县长与樊国琴副县长互为 AB 角，葛晋洁副县长根据工作需要，临时确定其对应的 B 角领导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2年12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政协办公室，法院，
检察院，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2月12日印发
